

需求說明書

一、採購案名：非同步軌道衛星相關系統攻擊實例委託研究案

二、預算金額：新臺幣 47 萬元(含稅)

三、採購目的

本中心為執行數位發展部相關補助計畫，擬研析國內外非同步軌道衛星相關系統之資安威脅實例，透過攻擊手法、技術及攻擊者行為模式分析以研擬其防護措施，爰辦理「非同步軌道衛星相關系統攻擊實例委託研究案」(下稱本案)。

四、需求說明

本案非同步軌道衛星相關系統研究範疇應包含但不限於 Space Segment、Ground Segment、Link Segment 等不同區段之攻擊實例研析，彙整其攻擊態勢提出防護建議，並以非同步軌道衛星為主題，廣蒐相關國內外研究及國際相關論文、研究報告，彙整相關資料進行研析並產出研究成果報告。本案之研究成果報告須包含以下工作項目：

(一) 期中報告至少含以下研析內容：研析國際衛星攻擊事件(如 ROSAT、Landsat 7、Terra EOS AM-1 等)、APT 組織攻擊事件(如 Thrip attack group、Volt Typhoon、Peach sandstorm apt33 等)、至少 6 例不同區段攻擊事件分析(需含 VPN 攻擊)等相關實例研析，並彙整其攻擊態勢。

(二) 期末成果報告至少含以下研析內容：持續完善前揭研析之攻擊態勢並提出防護建議及未來研究方向，如有模擬場域應配合本中心實作攻擊並提供攻擊手法、步驟等詳細報告。

(三) 其他配合事項：

(1) 得標廠商應配合本中心與補助機關審查意見修正成果報告。

(2) 得標廠商應依本中心之需求填報執行情形進度報告(形式不拘)。

上開研究報告主題、形式得視本中心及補助機關需求調整。

五、保險

有 保險種類：_____

無

需求說明書

六、履約期限

- 應於 113 年 11 月 29 日以前完成。
應於決標之(次)日起○日曆天/工作天完成。

七、交付期程及交付項目表(以下簡稱表 1)

項次	交付期限 (電子檔得於交付末日 24 時前繳交)	交付項目	交付格式
1	決標之日起 30 日曆天	1. 「非同步軌道衛星相關系統攻擊實例委託研究案」期中報告。 2. 研究成果報告所引用之相關原始資料與原文電子檔。	■電子檔 1 式 1 份
2	113 年 10 月 31 日	1. 「非同步軌道衛星相關系統攻擊實例委託研究案」研究成果期末報告初稿。 2. 決標之日後依要求向本中心繳交之報告研究進度電子檔。	■電子檔 1 式 1 份
3	113 年 11 月 29 日	1. 「非同步軌道衛星相關系統攻擊實例委託研究案」研究成果期末報告修正版。 2. 研究成果報告所引用之相關原始資料與原文電子檔。	■電子檔 1 式 1 份

八、履約地點

- 本中心高雄本部(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一路 3 號)
本中心新北辦公室(新北市板橋區遠東路 1 號 3 樓)
其他指定場所：

九、驗收

採購金額未達新臺幣 150 萬元採購案，得標廠商各期履約交付，應於履約標的預定完成履約日前或完成履約當日，將完成履約日期以書面通知(含電子郵件通知)本中心辦理驗收。廠商如以電子郵件通知，須通知本中心需求單位並副知採購單位承辦人。

需求說明書

十、付款條件

一次付清：廠商於完成表 1 項次 1 至項次 3 所有履約交付項目，並經本中心驗收合格，且無待解決事項後，本中心一次付清決標價金總額。

分期付款：

第一期：廠商於完成表 1 項次○至項次○履約交付項目，並經本中心驗收合格後，且無待解決事項後，撥付決標價金總額○%。

第二期：廠商於完成表 1 項次○至項次○履約交付項目，並經本中心驗收合格後，且無待解決事項後，撥付決標價金總額○%。

第三期：廠商於完成表 1 項次○至項次○履約交付項目，並經本中心驗收合格後，且無待解決事項後，撥付決標價金總額○%。

其他：

十一、履約保證金

無。

廠商於決標日起 14 日曆天內應繳納履約保證金，金額為合約金額 10%，並於履約驗收合格且無待解決事項後 30 日內發還履約保證金。

十二、保固保證金

無。

廠商於驗收合格日起 14 日曆天內應繳納保固保證金，金額為合約金額 3%，並於保固期滿且無待解決事項後 30 日內發還保固保證金。

十三、投標廠商資格文件

1. 廠商登記或設立證明。

2. 廠商納稅證明。

3. 廠商須具備網路攻擊、行動裝置攻擊、OT 攻擊研究及實例經驗，並提供相關實績證明文件佐證。

4. 其他：

十四、採購方式

最低報價採購

審查評選採購

指定廠商採購

需求說明書

十五、聯絡方式

- (一) 需求單位：陳小姐
電子信箱: Chloe.Chen@ttc.org.tw/連絡電話：07-627-7076
- (二) 採購單位：郭先生
電子信箱: RenSyuan.Kuo@ttc.org.tw/連絡電話：07-627-7029

十六、企劃書製作規定

企劃書應包括章節如下表項目所示：

- (一) 專案名稱。
- (二) 專案簡介、專案範圍、專案目標。
- (三) 專案時程。
- (四) 研究團隊及研究經資歷。
- (五) 研究架構規劃。
- (六) 經費編列。

十七、審查評選須知

- (一) 投標文件遞送
 - 1. 投標廠商須於投標期限內提送下列文件：
 - (1) 本中心詢報價單(含履約條款)1 式 1 份
 - (2) 企劃書紙本 1 式 5 份及電子檔 1 式 1 份
 - (3) 其他：無
 - 2. 投標文件送達本中心指定收件處所：
 - (1) 地址：82151 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一路 3 號
 - (2) 收件人：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行政組郭先生收
 - (3) 連絡電話：07-627-7029
 - (4) 電子信箱：RenSyuan.Kuo@ttc.org.tw
- (二) 企劃書製作規定
 - 1. 企劃書內容：投標廠商所撰寫「企劃書」內容應包括下列主要項目：評審項目及評審內容。
 - 2. 裝訂方式：
 - (1) 紙張大小：書面企劃書須以繁體中文 A4 尺寸製作、繕打及裝訂。
 - (2) 裝訂方式：加封面裝訂成一冊，並加編頁碼。
 - (3) 封面格式：封面標題須註明本專案名稱，投標廠商名稱及日期。
- (三) 審查評選程序
本案採審查評選方式辦理，廠商應就本案各項需求規格說明，提出最佳解決方案，本中心將組成審查小組，評審出優勝廠商。
- (四) 書面審查方式及評定原則
 - 1. 審查方式：總評分法
 - 2. 由本中心組成至少 5 人之評審小組進行審查，並置召集人 1 名，召集人由請購單位主管指派本中心人員擔任。審查會議至少應有全體委員人數

需求說明書

過半數以上全程出席審查，未達規定人數時，召集人應立即宣告散會並擇期重新召開。

3. 全部評審項目之合計總分數（滿分）為 100 分，由各委員對廠商進行評分，並記錄於《評審委員評分表》，各委員之分數彙總於《評分彙總表》；審查小組召集人認定有必要時，得邀請廠商到現場簡報。
4. 評審小組出席委員評分結果，出席委員過半數評予分數達 70 分(含)以上者始得列為合格廠商，經評定為不合格者，不得作為優勝廠商。
5. 優勝廠商評定方式：經計算各投標廠商之分數總和結果，以總分合計數最高且經評審小組出席委員過半數決定者為第 1 優勝序位廠商，次高者為第 2 優勝序位廠商，依此類推。
6. 本案依優勝序位選出優勝廠商，依規定辦理後續議價作業。

(五) 評審項目、內容及配分

評審項目	評審內容	配分
1. 廠商規模	1.1 廠商公司簡介 1.2 廠商營運狀況	20
2. 執行規劃	2.1 服務企劃書內容之完整性 2.2 執行可行性及合理性	35
3. 專案能力	3.1 過去類似案件實績 3.2 專案團隊背景及人力規劃 3.3 相關專業證照等	25
4. 價格合理性	經費編列之合理性	20